

你儿子在我手上,拿4万赎人

小伙“手头紧”,竟自导自演绑架案来骗自己的父母

本报通讯员 张国忠 路振兰 苏文晨 本报记者 苑菲菲

“你儿子在我手里,赶紧准备4万块钱。”9日上午9点多,家住张星镇的段女士突然接到儿子手机发来的勒索短信,夫妻俩慌忙报警。110指挥中心调度五个派出所及刑警大队等多部门的20名民警分头调查。最终却发现这只是段女士23岁的儿子“手头紧”,自导自演的一场闹剧。



漫画:王小涵

心惊>> 收到短信称儿子被绑架

9日早上,张星镇某村的段女士醒来后发现,上夜班的儿子夜里没回家,拨打电话也没人接。段女士正着急的时候,攥在手里的

手机突然响了,是一条短信。段女士打开一看,里面的内容顿时让她一身冷汗。“你儿子在我手上,赶紧准备4万块钱,不然

就把你儿子扔到井里淹死”——一条勒索短信。段女士一看发送人,正是自己儿子的手机号。慌乱之下她赶紧回拨电话,没想到对

方却关机了。段女士马上报了警。110指挥中心立刻指派张星派出所民警找到段女士了解事情的详细经过。

等待>> 勒索短信不断,线索却断了

早已六神无主的段女士立刻握住民警的手哭诉,“昨天晚上一直没回来,没想到早上就收到短信说他被绑架了,你们可一定要帮帮我!”民警一边安慰段女士,一边引导她回忆,看有没有线索。

段女士介绍,她的儿子小宋今年23岁了,跟父母的沟通一直较少。段女士只知道他曾经在某机械厂上过一段时间的班,后来辞职在家。在段女士的催促下,在

轮胎厂附近一家叫天宝电子的公司又上了班。儿子每天按点上班按时下班,但他具体从事什么工作,单位的联系方式等,段女士却都不清楚。

根据段女士提供的线索,民警立刻兵分四路展开调查。张星派出所民警在本地查询小宋的相关信息,并落实小宋是否入住宾馆、上网等;开发区和罗峰派出所民警调查两地辖区轮胎厂的附近

有没有一家叫天宝电子的公司,并进一步追查小宋的行踪;梦芝派出所民警则从小宋曾工作过的机械厂开始调查。

半小时,一小时……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了,一线民警将一个个信息反馈了回来:小宋的确曾在某机械厂工作,但已经辞职半年多,早已经没有了联系;段女士提供的天宝电子,经查根本就没有这么一个厂家。

从早上9点开始,每隔一个小时,段女士的手机上就收到对方一条催款的短信,言辞越来越紧迫。短信中没有出现收款地址,只是称若不尽快准备好4万元,小宋的命就不保了。对方十分小心,每次发完短信就立刻关机,根本联系不上。

看了短信的段女士浑身哆嗦,脸色一次比一次白,一个劲地哭着求助民警,帮忙找到孩子。

真相>> 儿子“手头紧”胡闹了一场

此时,张星派出所查到的一个线索让大家眼前一亮。小宋的身份证信息前一天晚上在开发区某网吧登陆上网,直到今天早上才下线。

开发区派出所民警接到信息后,立刻带上段女士赶赴该网吧调查。“这就是我儿子的摩托车!”

刚到网吧门口,段女士一眼就看到了小宋停在网吧门口的摩托车,可小宋的人却不见踪影。民警在继续调查的同时,安排警力在网吧门口蹲守。

傍晚5点20分,小宋出现在了网吧附近。只见他双手插在口袋里,慢悠悠地晃到网吧门口,一副

悠然自得的样子。面对突然出现的民警,小宋一下子怔住了。

经民警询问,小宋交代,他根本就没有工作,只不过怕母亲唠叨才编了个单位名称称称在外上班。每天到点就出门找朋友上网,约莫到了下班的时间就回家。因为长期上网手头

的钱花光了,想跟母亲要又怕母亲不给,便自导自演了一出绑架的戏码。

因为一场闹剧,警方出动了20名警力,而小宋的父母则担惊受怕了8个多小时。民警对小宋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随后,小宋被父母领回了家。

网上查询可得多留心

网上查到“客服电话” 票没退成反丢7万元

本报967066消息(通讯员 王学新 记者 钟建军) “听说过网上订机票有被騙的,真没想到退机票也会被騙!”4日,王先生退机票时遭遇假客服,机票没退成,银行卡上的7万元反被騙走了。

4日,开发区华电小区的王先生在网上定了一张机票,后有事想退票,于是在网上查了退票电话。电话对面的客服人员告诉王先生,钱要退到卡里面,让王先生到银行柜台机前按照服务人员说的程序操作。该客服人员还给了王先生留了一个专线号码。

王先生到一家银行柜台机前拨通了专线号码,并按电话里的操作完成了退票程序。

第二天早上,客服人员打电话说前一天系统出现故障,让王先生再操作一遍,退款成功后会给王先生短信提示。

又退了一遍票后,王先生没有收到短信,他上网一查愣住了:银行卡里少了7万余元。王先生赶紧到开发区金桥派出所报了警。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民警提醒广大居民,查询退票电话一定要到正规网站。

网上求职掉进陷阱 工作不成反被騙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通讯员 孙婷婷 许铎文 记者 孙淑玉) 本想上网求职,结果工作没找成,反被騙钱。近日,莱山连发两起网络求职被騙案,民警提示市民求职时提高警惕。

4日上午,王女士在网上看见某五星酒店发了条招聘信息,就按网上留的电话打了过去。自称该酒店人力资源部“陈经理”的人简单问了王女士的基本情况,然后称酒店会给员工配备手机,需要个人购买4张100元的充值卡,且要用卡号跟密码换取工号。

求职心切的王女士没多想,就买了4张手机充值卡,并将卡号、密码给“陈经理”发了过去。之后,“陈经理”又称要交1000元体检费。王女士觉得不对劲,一查充值卡,发现话费早已被人转走。

无独有偶,张先生也在网上应聘时被騙。尽管小心的张先生亲自到酒店见到了名叫陈某的“工作人员”,但在交了300元话费跟800元体检费后,该“工作人员”却消失了。酒店称从没有这么一名员工。

逃生演习



进入9月,烟台市开发区公安消防大队对人员密集型企业和大型贸易市场进行了全面检查,并指导相关单位开展了消防基本技能训练。本报通讯员 孟凡修 乔斌 记者 苑菲菲 摄

撞车后,双方自行把车拖走了

交警无法认定事故责任,法院判责任均担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通讯员 夏枫 彦龙 记者 李大鹏) 去年9月份,307省道莱阳段内发生一起车祸,双方当事人找来各自亲友将事故车辆自行运走,导致交警部门无法认定事故责任。今年9月初,莱阳法院判决肇事双方责任均担。

2011年9月19日7时许,家住莱阳的于某驾驶手扶拖拉机由前瓦马村碑路口由东向西横过307省道时,与沿307省道由南北行的赵某驾驶的无牌摩托车发生碰撞事

故,致两车有损,于某和赵某均受伤,其中于某伤情较重,后经山东省莱阳卫生学校司法鉴定为两处六级伤残、一处十级伤残。

事故发生后,赵某的父母及于某的嫂子赶到现场,双方将各自的车辆通过拖拉机运走。后莱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证明,证实该次事故因事故现场变动,仅凭当事人的陈述无法查清道路交通事故事实。当事人双方因赔偿问题发生纠纷,于某一纸诉状将赵某告上莱阳法

院。

莱阳法院9月初依法公开开庭审理了这一案件。法院认为被告赵某与原告于某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根据莱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证明证实因事故现场变动,仅凭当事人的陈述无法查清道路交通事故事实,同时原被告双方在庭审中也均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证实双方在该次事故中应负的责任。故法院依法推定由双方当事人对该次事故各承担

50%的责任。

因被告作为摩托车主未参加“交强险”,理应先由交强险范围内赔偿原告合理损失。至于原告超出交强险范围的其余损失,则应由原被告双方均担。

综上,莱阳法院判决:被告赵某在交强险范围内赔偿原告于某各项损失共计120000元;原告于某超出交强险范围的其余损失共计110615.38元,由被告赵某赔偿50%,计55307.69元。